

##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12栋A座15层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姚雪华女士、谭晓岚女士、邹志强先生、陈刚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连远锐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和《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分别作出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 **十、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 十三、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 十四、审议了《关于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审核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 十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连远锐先生、黄海平先生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上述第一项、第二项、第五项、第六项、第七项、第十项、第十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进行述职。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确定具体召开日期后另行发出。

特此公告。

山西科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